

证券代码：831136

证券简称：颖元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亦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4,71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0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8 年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19 年财务预算。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1）、《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根据 2018 年实际经营成果，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全额计提乐东养生一号度假村有限公司、株洲双菱科技有限公司坏账准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借给乐东养生一号度假村有限公司的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账龄在 3-5 年以内，通过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该笔款项回收几率极低，遂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公司预付株洲双菱科技有限公司的设备款 70 万元，账龄在 2-3 年，因公司已采购进口替代设备而未如期提货，已构成违约，前期预付款已无法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4,7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向关联方拆入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梁亦才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成龙、徐兵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安徽颖元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